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的主要职责是实施高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高中学历教育相关社会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无下属决算单位，2024 年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61.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348.44	五、教育支出	35	7,507.9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421.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5.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8.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31.41	本年支出合计	57	7,831.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831.41	总计	60	7,831.41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831.41	7,061.32		348.44			421.65
205			教育支出	7,507.98	6,737.90		348.44			421.65
20502			普通教育	7,444.31	6,674.23		348.44			421.65
2050204			高中教育	7,444.31	6,674.23		348.44			421.6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3.67	63.6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3.67	63.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0	265.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30	265.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30	265.3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	1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2	4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2	48.12					
2210202			提租补贴	48.12	48.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31.41	6,554.27	1,277.14			
205			教育支出	7,507.98	6,240.84	1,267.14			
20502			普通教育	7,444.31	6,240.84	1,203.47			
2050204			高中教育	7,444.31	6,240.84	1,203.4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3.67		63.6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3.67		63.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0	265.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30	265.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30	265.3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		1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2	4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2	48.12				
2210202			提租补贴	48.12	48.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61.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737.90	6,737.9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5.30	265.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00	1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12	48.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61.32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61.32	7,061.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061.32	总计	64	7,061.32	7,061.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061.32	6,205.83	855.49
205			教育支出	6,737.90	5,892.40	845.49
20502			普通教育	6,674.23	5,892.40	781.82
2050204			高中教育	6,674.23	5,892.40	781.8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3.67		63.6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3.67		63.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30	265.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30	265.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5.30	265.3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		1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2	48.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2	48.12	
2210202			提租补贴	48.12	48.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54.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1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84.50	30201	办公费	280.4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784.23	30202	印刷费	1.7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69.03	30205	水费	11.4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633.12	30206	电费	58.5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9.16	30207	邮电费	3.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181.18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79.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31	30211	差旅费	10.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2.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6.69	30213	维修（护）费	20.9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0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2.2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90			
30302	退休费	278.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5.3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8.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0.39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9.0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人员经费合计		5,646.66	公用经费合计					559.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 “三公” 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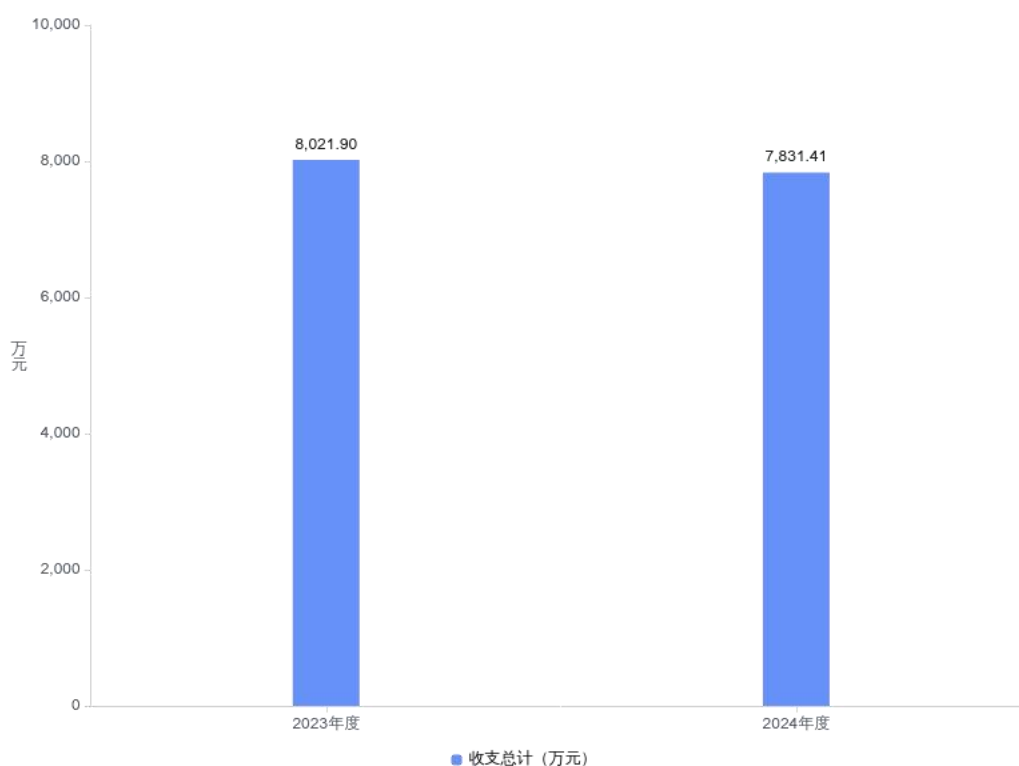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831.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90.49 万元，下降 2.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修缮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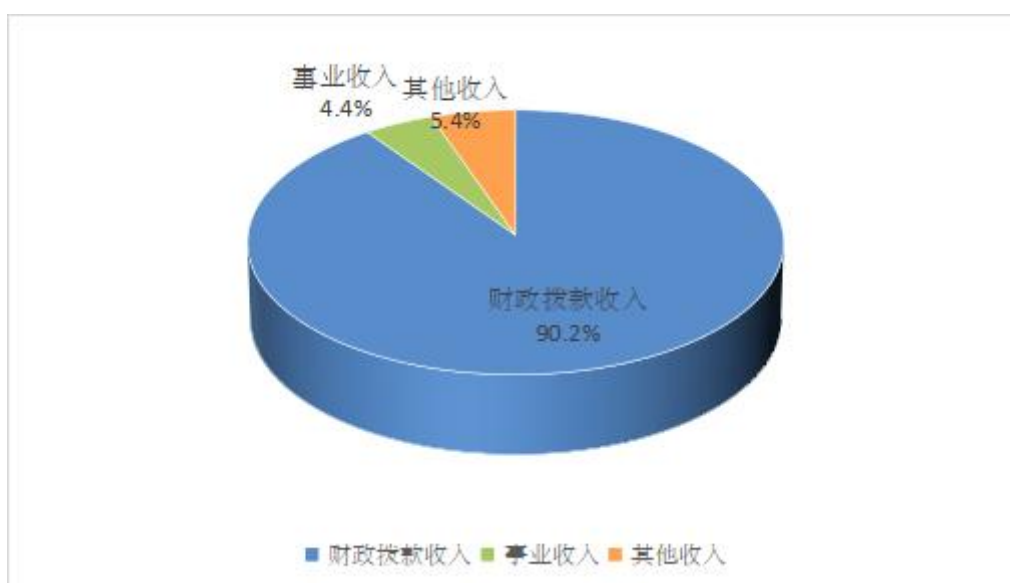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831.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90.49 万元，下降 2.4%，主要原因是是本单位当年修缮项目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61.32 万元，占本年收入 90.2%；事业收入 348.44 万元，占本年收入 4.4%；其他收入 421.65 万元，占本年收入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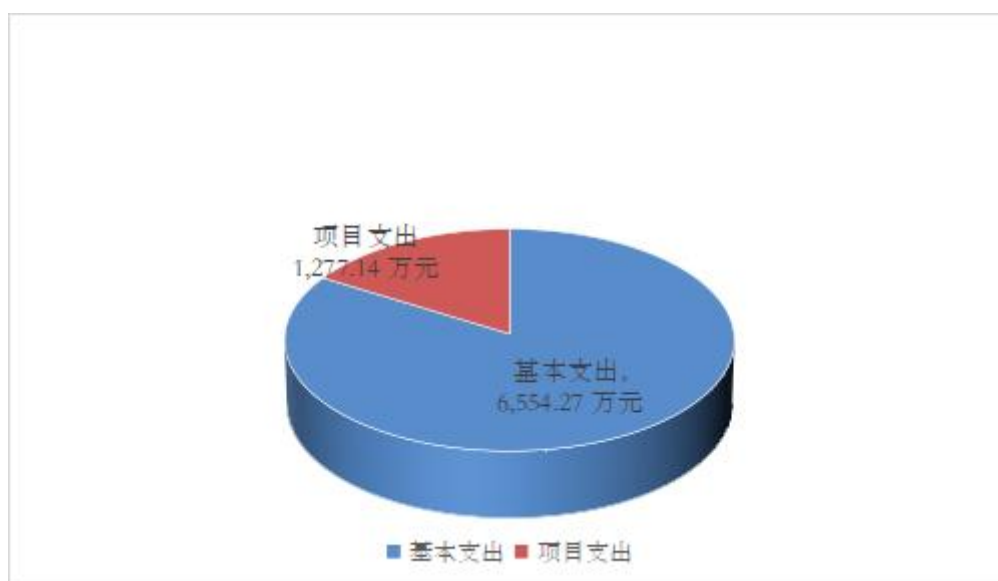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831.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90.49 万元，下降 2.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修缮项目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6,554.27 万元，占本年支出 83.7%；项目支出 1,277.14 万元，占本年支出 16.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061.32 万元。与 2023 年

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31.11 万元，下降 3.2%。主要原因是是本单位当年修缮项目减少。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61.32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231.11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是本单位当年修缮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2024 年度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2024 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61.32 万元，占本年

支出合计的 90.2%。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1.11 万元，下降 3.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修缮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61.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6,737.9 万元，占 95.42%。主要是用于教育系统办公支出及基础设施建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65.3 万元，占 3.76%。主要是用于工伤失业等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0 万元，占 0.14%。主要是用于乡村振兴的设施设备提升改造的设备购置。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8.12 万元，占 0.68%。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689.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6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1%。其中：基本支出 6,205.83 万元，项目支出 855.4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1）教育事业发展项目 260.67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改善办公环境，提升办学质量；（2）汉阳一中示范高中补助项目 10 万元，主要成效是改善办学条件，高考成绩再创新高；（3）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30 万元，主要成效是改善办学环境，促进高中改革发展；（4）资产及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54.82 万元，主要成效是购置办公设备，用于提升学校办学条件。

1. 教育支出具体包括：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3,905.44万元，支出决算为6,674.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0.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中追加项目支出预算并进行预算调整。

（2）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3.67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中追加项目支出预算并进行预算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65.3万元，支出决算为26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66.49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调整到教育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3.2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调整到教育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

疗（项）。年初预算为175.69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将事业单位医疗支出调整至教育支出。

4. 农林水支出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中追加项目支出预算并进行预算调整。

5.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43.9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将住房公积金支出调整到教育支出。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49.3万元，支出决算为48.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6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205.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646.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

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59.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属于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当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70.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2.7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09.0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9.1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64.4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64.4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98.7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共有车辆1辆，为应急保障用车。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855.4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2024年度项目支出管理及绩效较好。在投入方面，预算资金全部到位，预算执行率较高，资金使用合规。在产出方面，绩效目标完成率较高。在效益方面，整体工作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7,831.4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暖心帮扶实践活动，为群众纾困解难，全体教职员工为辖区困难群众爱心捐款14350元；实施家校协同行动，提高家校共育水平；加强了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推进电子资源库建设，实现教学资源共享；推进电子资源库建设，实现教学资源共享。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二级项目。

普通教育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55.49 万元，执行数为 855.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改善了教育教学环境，促进学生素质全面发展；二是提高了教育质量，教学成果较为丰硕。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来看，单位需要进一步加项目预算管理及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强化项目过程管理，提升项目实施成效。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及经验，将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完善绩效标准体系，紧抓绩效管理工作，力求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管理目标和考核办法，提出工作要求，加大考核力度。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在区委区政府和区教育局领导的关心与支持下，学校领导班子团结带领全体教职员工，强化政治思想“引领力”、业务工作“执行力”、依法治校“约束力”，圆满完成各项目标管理任务。2024 年高考成绩再创新高，物理类最高分高三(1)班刘远征 690 分，居全省、全市前列，达到清华北大录取线；600 分以上 121 人，其中物理类 118 人，历史类 3 人；全口径过本科特殊招生线 479 人(其中物理、历史类 426 人、艺体类 53 人)，上线率 83.7%，向蔡甸人民交出了一张惊艳的高考成绩单，得到了上级部门、家长和社会的广泛赞誉。现将一年来学校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党建引领，推进学校工作持续发展

1. 抓实党建工作，强化思想建设。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组织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不断引导全体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立德树人初心，践行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书记校长上党课 4 次，支部书记上党课 3 次，每月按照区教育局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提示要求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落实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规范权力运行，严肃党内生活。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氛围。

2. 提升组织效能，推动组织建设。全面贯彻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就是要充分发挥党的引领和战斗堡垒作用。学校党委始终坚持以突出党组织政治功能、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着力打造高质量党建工作体系。坚持对标履责，形成学校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

党主体责任、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职责的工作机制。党委成员蹲点联系各党支部，李海侠联系高三党支部，陈杰锋联系高二党支部，屈国雄联系高一党支部，李志标联系处室党支部，柯良华联系老年党支部。学校党委着力推动党建与教育教学互融互促，学校三个党支部阵地分别建在三个年级，实现党建工作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高一、高二、高三年级分别由邬帆、邵东和毛敏担任年级部支部书记，并沉下心来抓实各年级党建工作和教育教学工作。

3. 坚持党员带头示范，发挥先锋表率作用。打造学校党建品牌“十个一”示范工程，充分发挥党员在学生管理、教科研、教学改革等方面的示范作用，进一步增强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王国成老师获得武汉市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今年6月预备党员如期转正1名，发展预备党员1名。

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构建风清气正的校园风貌

1. 推进清廉学校建设，打造教育的绿水青山。建设清廉学校，打造清静校风，清正教风，清新学风，努力形成崇尚清廉的风气。围绕清廉学校建设我校开展了一系列活动：党风廉政建设理论知识竞赛、签订廉洁从教承诺书、组织敬廉崇洁，诚信守法主题班会……切实把清廉文化进校园教育融入学校德育中，打好廉洁“预防针”，奠定学生廉政思想根基，营造“崇廉、奉廉、赞廉”的校园文化氛围，让清廉之风浸润师生心田。

2. 多管齐下，落实违规吃喝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按照上级文件精神，我校采取多方举措整治违规吃喝问题。以“零容忍”态度，对我校教职工违规吃喝的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并对典型问

题一律通报曝光，发挥警示震慑作用。

3. 狠抓落实，开展教学设备和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问题等专项治理情况工作。为进一步加强学校教学设备和固定资产管理工作，提高资产管理和使用质量，学校通过“明确重点、查找问题、推进治理”等3个方面举措，以强有力的监督促进全校教学设备和固定资产管理使用规范化、效益最大化。

三、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学校意识形态工作

1. 提高政治站位，加强学校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要求，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方向，提高思政课课堂教学质量，加强对学校课堂教学的意识形态管理。唱响主旋律、坚守主阵地、凝聚正能量，发出好声音，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的思想保证、精神动力和舆论环境，增强教育意识形态工作的传播力和凝聚力，为办人民满意的教育谱写新时代的“合格答卷”。

2. 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建设和学校工作的重要内容，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责任制，与推进学校工作稳步发展紧密结合。校长牵头组织学习上级部门意识形态工作会议精神，通报本单位本系统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学校领导班子不断强化责任意识，严格追责问责，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重点工作常抓不懈，加强对本单位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和管理。

3. 以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强化思想舆论的引导工作。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以培育和践行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树牢和践行“四个意识”为重点，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将意识形态工作和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相结合，通过正面宣传、引导和管控，提高主流意识形态在学校的传播力、引导力和影响力，让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校园文化的正确发展方向。

四、履行法治建设责任，构建法治校园

1. 深化法治校园建设，提升师生法治素养。开展法制专题讲座，观看法制教育片，举办主题班会，开辟法制教育专栏（板报）等系列活动，增强学生遵纪守法和自我保护意识。蔡甸区检察院罗永鑫检察长一行到汉阳一中举行法治进校园防范校园安全风险宣传调研活动。蔡甸区检察院新荷未检工作室的检察官为高一年级学生上了一节别开生面的法治教育课《守护青春的六面》，引导同学们增强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

2. 加强师德师风教育，营造良好教风。组织学习区教育局下发的教育教学负面清单，严禁教师进行有偿家教、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大力表彰师德先进典型，弘扬正气。抓实师德师风，拒绝有偿家教。不断加强警示教育，拒绝有偿家教，从我做起。学校对群众反映、检查发现的有偿家教行为实行零容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守护教育的一方净土。

3. 学校领导班子牢固树立法治思维，不断增强依法决策、依法治校的能力，形成在法治环境下创业干事的良好氛围。严格守法，时时处处事事以党纪国法为准绳，厉行法治，牢固树立敬畏法律、遵守法律的意识，从内心深处把遵纪守法作为政治责任、办事习惯、

自觉追求，全力做到“言必合法，行必守法”。

五、扎实推进综合治理和文明创建活动，打造文明校园

1. 开展暖心帮扶实践活动，为群众纾困解难。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与马号社区结对共建，积极参加社区“清洁家园”行动，垃圾分类知识宣传、文明创建共建共治、捐资助学扶弱济困等活动，今年6月端午节来临前夕，全体教职员工爱心捐款14350元，认领微心愿，给辖区困难群众带来温暖和感动，赢得社区居民广泛赞誉，展现了汉阳一中教职工的良好风范。

2. 实施家校协同行动，提高家校共育水平。通过实地入户、党员教师齐参与的方式，政教处组织班主任和党员教师校外查寝，深入学校周边租借民房的学生家庭，与家长面对面交流沟通孩子的学业、心理状态和成长的困惑，了解家长的教育意愿，宣传教育内容，指导家庭教育方法，倾听家长建议，对家长的意愿进行充分的共情和支持，并与家长共同探讨解决问题的办法，家校协力画出同心圆，架起连心桥。

3. 加强了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排除校园安全隐患，组织办公室、功能室负责人签订用电防火安全责任书，检查维护消防设施；组织政教处工作人员到学校周边经营门店明察暗访，争取上级多部门的支持，排查整治各类违规经营行为。早中晚交警护学等措施有力的消除了师生上学放学交通安全隐患。

4. 落实校门口安全工作，守护校园安全。每天清晨6:15以校长为首的管理团队在学校大门迎接学生，督促值日人员和保安人员维持上学早高峰的交通秩序，保障校门口的交通安全。晚上10点钟，

以校长为首的管理团队在校门口坚守岗位，疏导校门口的交通，处理突发状况。寒来暑往，风雨无阻，迎来送往，与学生同在，守护校园安全。

5. 关注心理健康育人，呵护师生身心健康。学校专职心理教师宋扬多次给全体班主任、学生以及学生家长作的心理辅导报告。针对高三学生面临的学业负担和高考升学压力，心理教师对症下药，上好心理辅导课，对每位学生进行心理疏导和心理按摩，引导学生保持平常心，尽可能撇去功利心，巧用心理效应有助于培养阳光心态，提高复习效果。

6. 加强校内车辆安全管理，确保校内师生人身安全。出台学校机动车出入校园管理规定，禁止机动车进入校园，严禁电动车停放在架空层等，创建和谐安全文明的校园。

六、严抓教风学风，落实精细化过程管理

1. 抓实常规管理，强化过程检查。开展教师坐班考勤、作业批改、学生纠错本和思维导图常规检查，落实备教改辅考析研训等常规工作。平安平稳完成 2024 年中考、高考考务工作，实现考务工作的零事故、零投诉、零舆情的目标，使考试管理工作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

2. 开展校本培训，积极探索新高考。邀请市教科院专家和正高级教师等来校指导高三及学校教学教研工作。组织三个年级实验班尖子生参加强基培训，助力顶尖学生进军清北。积极开展学科导师“请进来走出去”教学研讨活动，研讨新高考新教材下教育教学策略。

3. 推进电子资源库建设，实现教学资源共享。教科室做好“五案两单”的收集与整理工作，由同年级备课组内共享实现跨年级资源共享与借鉴。

4. 落实诊断分析环节，提高学练有效性。周测、月考等利用学校网阅综合系统对学生错题进行精确分析，针对性推送盲点补偿训练试题，小体量、高质量地进行靶向训练，减负增效。

5. 积极组织教师参与教学比武竞赛活动，提升教师科研水平。学校积极搭建了良好的教师专业成长平台，促进了青年教师队伍的建设。今年上半年学校组织青年教师师徒结对验收课活动，以赛引导青年教师进一步加强对新课标、新教材的学习，在课堂教学中坚持以问题为导向，进一步转变教学理念和教学方式，提升课堂教学效果，促进学生核心素养的发展。

6. 实施行政干部下沉制度，落实集体备课。全体行政干部下沉备课组，对集备流程、环节进行督导，发挥群策群力，集思广益，凝聚共识；行政干部下沉课堂，开展推门听课，巡检课堂，每周行政干部听课不少于一节，听课并组织听课人员积极参加评课，与授课教师进行深入细致的交流，既肯定课堂的闪光点，又对课堂上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合理化建议，从而提高教师教学水平，促进常规课堂优质化。

7.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高教师队伍素质。组织教师参加各级各类培训、各种比赛活动；开展“师徒结对”和“学科导师”活动，组织青年教师参加武汉市二月调考——师生同考，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王铃、余倩老师获得蔡甸区优秀青年荣誉称号，吴静波获得

武汉市百优班主任荣誉称号。

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不折不扣贯彻落实相关政策

1. 落实教育助学扶智政策，保障品学兼优学生学习生活。教育资助是一项重要的保民生、暖民心工程。我校全面规范学生资助管理各项工作，通过多渠道宣传、精细化摸排、系统化管理，不断创新助学工作机制，动态掌握工作进度，确保资助金及时、准确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切实保障贫困学生学习生活。我校脱贫继续享受政策资助的学生有 35 人，低保户家庭学生 20 人，宏志生 16 人，享受国家助学金资助，减免学费和每月生活费补助。学校按照上级文件要求，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不折不扣落实资助政策。

2. 深入开展消费帮扶行动，助力脱贫地区产业发展。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激励企业发展，学校工会响应上级号召开展消费帮扶活动，既落实了职工福利，又促进企业发展与社会和谐，让广大职工深刻理解并广泛参与到乡村振兴的事业之中，为乡村振兴贡献个人力量，助力共同富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加强党建引领，推进学校工作持续发展	1. 抓实党建工作，强化思想建设。 书记校长上党课 4 次，支部书记上党课 3 次，每月按照区教育局支部主题党日工作提示要求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落实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规范权力运行，严肃党内生活。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氛围。 2. 提升组织效能，推动组织建设。 学校党委着力推动党建与教育教学互融互促，学校三个党支部阵地分别建在三个年级，实现党建工作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高一、高二、高三年级分别由邬帆、邵东和毛敏担任年级支部书记，并沉下心来抓实各年级党建工作和教育教学工作。 3. 坚持党员带头示范，发挥先锋表率作用。 王国成老师获得武汉市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今年 6 月预备党员如期转正 1 名，发展预备党员 1 名。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2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构建风清气正的校园风貌	1. 推进清廉学校建设，打造教育的绿水青山。 2. 多管齐下，落实违规吃喝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3. 狠抓落实，开展教学设备和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问题等专项治理情况工作。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3	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学校意识形态工作	1. 提高政治站位，加强学校意识形态工作。 2. 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贯彻落实。 3. 以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强化思想舆论的引导工作。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4	履行法治建设责任，构建法治校园	1. 深化法治校园建设，提升师生法治素养。 2. 加强师德师风教育，营造良好教风。 3. 学校领导班子牢固树立法治思维，不断增强依法决策、依法治校的能力，形成在法治环境下创业干事的良好氛围。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5	扎实推进综合治理和文明创建活动，打造文明校园	1. 开展暖心帮扶实践活动，为群众纾困解难。 2. 实施家校协同行动，提高家校共育水平 3. 加强了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 4. 落实校门口安全工作，守护校园安全。 5. 关注心理健康育人，呵护师生身心健康。 6. 加强校内车辆安全管理，确保校内师生人身安全。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6	严抓教风学风，落实精细化过程管理	1. 抓实常规管理，强化过程检查。 2. 开展校本培训，积极探索新高考。 3. 推进电子资源库建设，实现教学资源共享。 4. 落实诊断分析环节，提高学练有效性。 5. 积极组织教师参与教学比武竞赛活动，提升教师科研水平。 6. 实施行政干部下沉制度，落实集体备课。 7.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高教师队伍素质。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7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不折不扣贯彻落实相关政策	1. 落实教育助学扶智政策，保障品学兼优学生学习生活。 2. 深入开展消费帮扶行动，助力脱贫地区产业发展。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

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普通高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反映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基本支出总额		6,554.27		项目支出总额		1,277.14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单位整体支出总额	7,831.41	7,831.41	100%	20	
年度目标		夯实学校教育发展根基，探索培养创新型人才模式，不断提升规范办学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5分)	保障学位个数（8分）		1,845	1,909	7.73
			在职在编人数（7分）		209	202	6.77
		质量指标 (15分)	普通教育合格率（7分）		100%	100%	7
			校园安全事故发生率（8分）		0次	0次	8
		时效指标 (10分)	年度任务目标完成率（5分）		100%	100%	5
			资金支付及时率（5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30分）	教育教学环境（10分）		持续改善	有改善	9
			教师教育质量（10分）		持续提高	有提高	9
			违反师德事件（10分）		0次	0次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学生及家长对学校整体满意度（10分）		≥95%	96.5%	10
总分	97.5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继续加强学校绩效管理，强调动态过程评价、考核成绩与日常表现相结合； 2.加强预算编制过程控制，提高预算业务水平。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普通教育保障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项目名称		普通教育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项目类别		1、单位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55.49	855.49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保障学位个数 (8 分)		1,845	1,909	7.73
			新增设备数量 (3 分)		55 台	55 台	3
			新增教学及办公家具数量 (4 分)		1 批	1 批	4
		质量指标 (15 分)	教学评价大数据平台升级质量合格率(5 分)		100%	100%	5
			汉阳一中升级改造工 程合格率 (5 分)		100%	100%	5
			资产采购项目合格率 (5 分)		100%	100%	5
		时效指标 (10 分)	项目完成时间 (5 分)		2024 年度内	2024 年度内	5
			资金支付及时率(5 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 标	教育教学环境 (10 分)		持续改善	有改善	9
			教师教育质量 (10 分)		持续提高	有提高	9
			违反师德事件 (10 分)		0 次	0 次	10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0 分)	师生对学校满意度		≥95%	96.5%	10
总分	97.73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 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继续加项目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率和预算执行率； 2.继续加强资金合规性管理，资金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
-----------------	---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